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

(初稿)

—— 中華民國八年（一九一九）正月至二月 ——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

(初稿)



國父手著建國方略，包括民權初步、孫文學說與實業計劃三部份，為實現三民主義之具體方法與計劃，對建設現代化國家，一直具有嶄新的意義。民權初步出版於民國六年春，繼民權初步之後，孫文學說與實業計劃均畢稿於本年春初，至是，建國方略乃告全部完成。

1927/04/25

凡 例

- 一、「中華民國史事紀要」編纂之目的，要在提供史料，便利研究。並先刊行初稿，廣徵意見，以期能逐步增訂，成為一部完整之中華民國編年史。
- 二、本書記事以革命建國為緒統。中華民國乃由國民革命而創立，而民國之根本在開國時臨時參議院制定之中華民國臨時約法，故凡違反國民革命之目標及臨時約法之政權，則以事實政府視之，冠以地方名稱，如北伐統一前之「北京政府」是。至破壞民國政府正統之偽政權與叛亂組織，則冠以偽或逆字，以重法統。
- 三、本書記事，始自甲午（清光緒二十年，西元一八九四年）國父初創興中會於檀香山，迄於今茲；而以中華民國之建立為分際，分「前篇」、「正篇」兩部分：自興中會成立至辛亥革命爆發（一九一一年）為前篇，民國元年以後為正篇。分年編次，以次發行。舉凡有關政治、法制、經濟、外交、國防、邊事、社會、文化、教育、科學、藝術、體育等各方面之重要建置、活動、成就與變革，無不廣事蒐羅，審慎考釋，以求其備，而存其真。
- 四、本書紀年以中華民國正朔為標準。中華民國建元以前稱「中華民國紀元前」；並註以清代年號及西曆；其月日則先列當時之陰曆，再附註西曆。至中華民國建元後，則於民國紀元以下，繫以西曆。但如外交事件涉及俄、日等國曆法時，當附以該國年曆。
- 五、本書採綱目體裁，以綱統目。綱文標題宜重精當，目文敘事力求完整。融紀事本末於編年之中，冀能執簡馭繁，綱舉目張。
- 六、引用原始文件及他人著述時，均加引號，以資識別，並附註釋，志其來源。惟原文過長，須加節略，無法使用直接引號時，採綜合敘述方式，仍附小註。如記事有作補充說明之必要時，得於正文後附加編者按語。
- 七、本書記事，力求完備。本兼容並蓄之原則，遇有不同文件或著述，所記事實有歧異時，酌予

並存，或列入附註，以備考訂。惟文獻及著述文字與正式公布之官文書有別者，悉以官書文字為準。必要時，採錄有關文獻或專著，列為附錄，以資參證。

八、同一日內記事順序，除具有特殊重大意義之事件列為首條外，一般事件採先中央而後地方之次序。國父孫中山先生為中華民國之創立者，光被四表，功垂萬世，報本追遠，自應表示尊崇，故首列其生平重大事蹟。次為國家元首、副元首，次為中央政府政令，次為全國性政團、社團及社會文化動態，次為各省市政令及特殊舉措。

九、所舉人名，以稱其本名為原則，儘量避免稱號或字。惟引文內之人名，宜悉依其舊。如有雖具本名而後以字行者（如朱大符，字執信，後以字行），則於其初次出現時提及本名，後均記其字。如係外國人名、地名之譯名，宜力求統一，並於譯名下加註原文，以資查證。其見於引文中者，則以保持其原譯為原則。

十、敘及某人職稱時，依其當時所居之職稱為準。如辛亥革命爆發黃興督師漢陽時，稱民軍總司令，民元南京臨時政府成立後，則稱陸軍總長。如同為一人於同一年月內居數種不同職務時，則取其與敘事有直接關係之職稱。如總統蔣公在抗戰初期同時擔任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及行政院院長兩職，如記事與軍事委員會有直接關係者，宜稱蔣委員長；與行政院有直接關係者，宜稱蔣院長。

十一、本書所用史料，以國史館及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委員會度藏之原始檔案、文件、公報及其他公文書為主，間採當時之報章、雜誌及專家著述。凡政治用語及黨派系列之名稱，皆依照原件，不加更改，以存史實。

十二、本書內容廣泛，卷帙亦夥，自難於短時間內所能完成。且因大陸淪陷，檔案文獻遺失尚多，亟待增補。倉卒成編，闕誤必多。務請專家學者，各方賢達，惠予指正，提供卓見，俾得據以修正。

前言

中國近代歷史之急劇演變，起於西方列強勢力之入侵，其著者：首為清道光二十年（一八四〇）之鴉片戰爭，清廷被迫與英人簽訂南京條約（一八四二），開不平等等條約之端。繼而為咸豐八年（一八五八）英法聯軍之役，京師淪陷，清廷復與英法締結北京條約（一八六〇），喪權辱國，日益加深。再而為光緒十年（一八八四）中法之役，藩籬安南因之斷送。

其尤著者：光緒二十年、甲午（一八九四）發生第一次中日戰爭，由於中國之戰敗，造成日本之興起，其影響之重大，實為中國近代史上最顯著之分水嶺。蓋在此以前，中國所蒙受之創痛雖鉅，然尚不足以制中國於死命，迨日本以廣被中國文化之薰陶，突起於亞洲之近鄰，竟為西方帝國主義者張其勢蹙以凌中國，於是，國勢乃益以不振而日危矣！

就國內情勢言：自甲午我國戰敗之後，國勢固日益陷危，然在民族自覺與自救運動方面，反而日益蓬勃壯大，匯成為救亡圖存奮發自強之洪流。當此之際，憂時之士，無分朝野，競起而尋求救亡圖存之道，初由摸索追求，進而立說號召。舉其大者：其一、仍寄望於清廷之振作有為，欲以緩進改良手段，引導其走上自強維新之途徑。其二、認定清廷之腐敗已不可救藥，斷然採取急進革命路線，欲使根本改造，以達成推翻專制建立民國之偉業。戊戌政變（一八九八）與庚子義和團事件（一九〇〇）相繼發生後，清廷之顛預無能，盡暴露於世界，改良派勢力乃因之衰頹，而希望幾絕；國父孫先生文所創立以救中國、救世界為中心之三民主義及其所領導之國民革命運動，乃隨時勢之演進，而成為中華民族自立自強、救人救世之主要力量。推翻專制，建立中

華民國之偉業，首於辛亥八月十九日（一九一一年十月十日）武昌起義獲得成功。國父有言：「中國之革命發軔於甲午，盛於庚子以後，而成於辛亥。」蓋指此一史實也。

當甲午中日戰爭中國節節失敗之時，國父領導之第一個革命團體——興中會，於同年十月二十七日（十一月二十四日）成立於檀香山。此一革命團體成立之主因與宗旨：一為外患之杜絕，二為內政之改造；故在興中會宣言中，乃揭示此兩要義以為革命之標的。首謂：「中國積弱非一日矣！上則因循苟且，粉飾虛張，下則蒙昧無知，鮮能遠慮。近之辱國喪師，強藩壓境，堂堂華夏，不齒於鄰邦，文物冠裳，被輕於異族。有志之士，能無撫膺？」在入會誓詞中復標明：「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合衆政府」三大綱，是興中會於成立之始，即已明揭中國近代國民革命之目的，在求民族之自由獨立與民主共和政體之創建矣。

翌年乙未、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九月九日，第一次革命起義於廣州，距離興中會成立未及一載，距離中國因戰敗簽訂馬關條約而割讓臺、澎，為時僅逾五月，其時日之相連與吻合，證明中國革命之加速進行，不僅與甲午之戰息息相關，而臺、澎之割讓於日本，實為促成廣州第一次革命起義之重要因素。此役雖然失敗，實開革命黨人壯烈犧牲之先驅，促進中國國民革命運動之加速發展。乙未首義後三年，即清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春，興中會第二個支會繼日本橫濱支會之後成立於臺北；又過二年，即清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庚子，國父親自來臺策畫第二次革命起義——惠州之役，其時臺灣雖為日本所據，而臺胞嚮往革命，希冀祖國之復興，進而謀臺灣光復之志節，實已昭昭在人耳目。蓋臺灣之命運實與革命之前途連為一體。惟國民革命之成功，而後乃有臺灣光復之可期。是故臺灣志士自庚子以後，或參與革命組織，返回祖國獻身

於革命行列；或發動武裝抗日，與祖國革命作桴鼓之相應；或從事社會及民權運動；以發揚民族自救之精神。雖努力之方式不同，而奮鬥之目標則一，是臺灣與國民革命關係之密切，有如血肉之相連，首腦之不可分，固史實昭然矣。

就對外關係言：由於甲午戰爭中國之失敗，馬關條約之簽訂，臺、澎因以喪失，繼之以列強在華港灣之租借，與勢力範圍之劃分，以及不平等條約束縛之加深；瓜分亡國之禍更迫於眉睫。在此時期，中國所賴以苟延殘喘者，乃因列強之角逐競爭，矛盾衝突，利害各異，危機四伏，遂以門戶開放，利益均霑，作一時之調和，形成列強在華之均勢，始得到短暫維持之局。固非清廷之能警惕自強，有以禦之也。至民國三年（一九一四）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西方列強無暇東顧，日本乃得乘時以逞，一躍而成爲獨霸中國之局面。

日本於取得獨霸中國地位之後，一面利用我國內軍閥之割據，以助長戰亂，而遂其「分而治之」之陰謀；一面復阻撓我國革命勢力之興起，以達成其：欲稱霸世界，必先侵佔亞洲，欲佔亞洲，必先吞滅中國之企圖。卒致演變成民國二十年（一九三一）「九一八」事變，與二十六年（一九三七）「七七」事變以後之第二次日本侵華戰爭。由於我全國軍民在總統蔣先生中正卓越領導之下，堅苦奮鬥，不屈不撓，以及民族精神與文化潛力之高度發揮，中日兩國局部之戰，卒擴大而與第二次世界大戰相結合。歷時八年，犧牲慘重，終於達成民國三十四年（一九四五）之最後勝利。日本因戰敗而無條件投降，中國於五十年前甲午戰敗所割讓於日本之臺灣、澎湖，乃重歸於祖國之版圖。惜我國於抗戰勝利之後，爲國際共黨所乘，大陸因以沉淪，七億以上之同胞被陷於鐵幕之內，慘遭迫害屠殺，如水益深，如火益烈，呻吟待救，舉世同憤。而歷史文化之

備受摧殘，實為數千年來民族未有之浩劫！所幸臺、澎與大陸邊緣之金門、馬祖，於歷史厄運與挑戰困境之中，屹然矗立，成為今日光芒萬丈保衛自由之燈塔，莫立中華民族復興重建之基石。

溯自甲午以還，此一近八十年歷史演變，國民革命運動奮鬥之歷程，舉其要者：在辛亥以前為民主共和與專制政體之鬥爭，辛亥以後初為對帝制餘孽、軍閥割據，危害國民之鬥爭；繼而為對國內軍閥與帝國主義者相勾結以危害國家之獨立與生存之鬥爭。歷經民國二年二次革命之役，民國四年討伐袁世凱背叛民國、帝制自為之役，民國六年以至民國十二年護法之役，民國十五年至民國十七年北伐、統一之役，民國二十六年至三十四年對日抗戰之役，以及抗戰勝利後，共黨禍國，大陸同胞急待解救等。其間雖歷經盛衰起伏，艱苦挫敗，然艱苦與挫敗乃一時之現象，固未能阻止革命建國運動之邁進與蓬勃發展也。綜其關鍵所在，其為思潮之衝擊，或為世變之循環，而未可測量歟？自古以來，每一民族之興衰，必有所由：其衰也，往往失之於可興可為之時；其興也，往往成之於多難困厄之中。瞻望今後我國歷史之發展，中華民族其亦於大挫大痛之後，由磨礱而愈進於光明，由精益而更趨於完美乎？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之編纂，其目的在提供史料，便利研究，並先刊行初稿，廣徵意見，期能逐步增訂，成為一部完整之中華民國編年史。自興中會成立之年至辛亥革命為前篇，民國元年以後為正篇分年編訂，次第發行，昔人有言：「欲亡其國者，必先亡其史。」故「歷史不滅，民族永生」，爰刊斯編以期發揚中華文化大國之光輝，莫立中華民國國基於永固。

本編特以甲午年為前篇之始。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

(初稿)

中華民國八年（西曆一九一九年）

一月

一日 國父孫先生文撰著之心理建設「孫文學說」一書完稿付印。

自清季道光二十年（一八四〇）鴉片戰爭失敗之後，中華民族遭受空前未有外力之入侵，國力日弱，土地日削，致陷於亡國瓜分之境地，憂時愛國之士，乃奮起而圖有以挽救此危機之道。就保守之觀念言之，咸認此一西方新起之勢力，無異於歷史上文化低落，蠻夷入侵之重見，視為其禍短暫，終必為我悠久博大之文化力所涵容，而重致復興。在此時期之國人誤以西方之富強，僅在於船堅礮利，壘固兵強，而不知西方之富強，實緣於近代工業革命，西方世界已進入蒸汽機之時代，而我則仍為古老落後的農業社會。在軍事上，以舊式之刀矛劍戟與木船，以抵抗船堅礮利國富兵強之新興文明，其不敵固屬當然。夫近代新興之科學與工業文明，在西方已由發端而進於發展之域，在人類歷史上乃為一空前之突破。可惜，我先人忽視現實，鮮加認識，致不能妥善適應而日處困境。

清季甲午年之春（一八九四）孫先生文為痛陳時弊，救中國之危亡，曾特上書北洋大臣兼直隸總督李鴻章，指陳救亡之道，首在認識此一新興西方科學文明之真相。他說：

「深維歐洲富強之本，不盡在於船堅砲利，壘固兵強，而在於人能盡其才、地能盡其利、物能盡其用、貨能暢其流。此四事者，富強之大經，治國之大本也。我國家欲恢擴宏圖，勤求遠略，仿行西法，以籌自強，而不急於此四者，徒惟船堅利砲之是務，是舍本而圖末也」。(註一)

以今日之術語言之，此四大綱領其時即已明示救亡圖存之道，惟在中國之現代化一途而已。

在上李鴻章書中又有一重大之啓示，即為近代科學知識之吸取，以迎頭趕上西方之文明，以建設一富強康樂之中國，他認為在此之前，中國之失敗，是由於我們對現代文明之缺乏認識與了解，是由愚昧與無知所造成，國父知難行易學說的創立，實遠植基於此一時期。知難行易的學說是國父思想的礎石，在他上李鴻章書中便已提示出「知」之重要了，他說：

「夫天下之事，不患不能行，而患無行之人。方今中國之不振，固患於能行之人少，而尤患於不知之人多。夫能行之人少，尚可借才異國，以代爲之行；不知之人多，則雖有人能代行，而不知之輩，必竭力以阻撓。此昔日國家每舉一事，非格於成例，輒阻於羣議者，此中國之極大病源也。」(註二)

從上面這段提示，值得我們加以注意的有兩點：一、知的人少了，不知的人不但不能任知的人放手做事，而且還會多方阻撓。二、歷代改革之難，國家之不能進步，問題全在「不知」二字上面。因此，他特別強調知之重要。

孫文學說是建國方略中的「心理建設」，與社會建設的民權初步和物質建設的「國際共同發展中國實業計畫」，三者合稱為建國方略。據最近發現的胡漢民的一篇「孫文學說

的寫稿經過與其內容」的遺稿，關於「孫文學說」命名的問題，胡先生的追憶說：

「知難行易說是國父孫先生文在學說上一個很偉大的發明。記得當時國父做好了這本學說的稿子，好久沒有把書的名字寫出來，甚至至於連『知難行易說』的書名都不肯用。有一天國父忽然想到了，就提起筆來寫『孫文學說』四個字。大家覺得國父自己取的書名總是很對的，沒有什麼異議。在這個地方，可以見到國父對於『孫文學說』這部著作的自信力了。」（註三）

胡氏文中說到國父寫作孫文學說的動機和開始宣傳孫文學說是在民國二年的時候，正是討袁失敗，亡命到日本去的時候。國父以為討袁的所以失敗，就是因為一般黨人不肯服從他的命令，把他的主義政策視為理想難行，在民國四年陳英士致黃克強書中，更可見當時的事實了。一般人覺得理想是很容易的，而且輕視理想，國父認為理想是事實之母，是一種真知，是人類行為的標的，沒有真知與理想，便沒有主義，沒有主義，便成為暴亂，而不是真正的革命了。

胡氏此文，不但說明了國父孫文學說寫作的經過，更重要的還是他對「孫文學說」深透的體認。他要言不繁地就把「孫文學說」的主旨闡明無遺。他說：「孫文學說」是重知的哲學，同時是主動的哲學。國父常說天下事一趨消極，就沒有是非，所以消極實在是罪惡，我們惟有趨於積極，才會有是非，因為「孫文學說」是重知哲學，所以說「知難」以勉勵人們努力求知，因為「孫文學說」是主動的哲學，所以講行易，使我們對「孫文學說」加深極重要的理解。

「孫文學說」一書的主旨在打破幾千年來「知之非艱，行之維艱」的迷信，（註四）在

於要人知道「行之非艱，知之維艱」的新信仰。書中提出十個證據來證明這個行易知難的道理。十種證據是（一）飲食、（二）用錢、（三）作文、（四）建屋、（五）造船、（六）築城、（七）開河、（八）電學、（九）化學、（十）進化。自第一章，到第四章，分說這十件事，證明人類有許多事，行了一生一世還不知道這件事所以然的道理，可見行是容易的，知是很不容易的。第五章總論知行，大旨說人類有三種人，一種是先知先覺的發明家，一種是後知後覺的宣傳家，一種是最大多數懵懵懂懂的實行家。原文說：

「有此三系人相需爲用，則大禹之九河可疏，秦皇之長城能築也。乃後世之人，誤於『知之非艱』之說，雖有先知先覺之發明，而後知後覺者每以爲知之易而忽略之，不獨不爲之微微推行，且目爲之理想難行；於是不知不覺者，則無由爲之竭力樂成矣。」（註五）

這是全書的要旨。以下第六章論「能知必能行」，第七章論「不知亦能行」，第八章論「有志竟成」，舉出國父自己謀革命「三十年如一日」以歷史作個具體的先例。

此書撰寫於民國七年，完稿於今春，出版於本年五月二十日。國父撰寫此書的主因，是鑑於辛亥革命二年二次革命之失敗與護法運動之受阻，非盡關於革命黨人之因「功成利達而移心，實以思想錯誤而懈怠」。此一思想之錯誤，實由於中國人迷惑於古訓「知易行難」之說，幾千年來深入於人心，成爲一種根深蒂固的迷信。他認爲革命建國之大敵，不在於敵人勢力之強大，而在於此一「知易行難」舊說之作梗，所以他著作此書提倡知難行易的學說，名之曰「心理建設」，謀從用人心理的改造，以達到國家建設之成功。在本書自序中，國父沉痛的說道：

「文奔走國事，三十餘年，畢生學力盡萃於斯，精誠無間，百折不回，滿清之威力所不能屈，窮途之困苦所不能撓，吾志所向，一往無前，愈挫愈奮，再接再勵，用能鼓動風潮，造成時勢。卒賴全國人心之傾向，仁人志士之贊襄，乃得推覆專制，創建共和。本可從此繼進，實行革命黨所抱持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與夫革命方略所規定之種種建設宏模，則必能乘時一躍而登中國於富強之域，躋斯民於安樂之天也。不圖革命初成，黨人即起異議，謂予所主張者理想太高，不適中國之用，衆口鑠金，一時風靡，同志之士亦悉惑焉。是以予爲民國總統時之主張，反不若爲革命領袖時之有效而見之施行矣。此革命之建設所以無成，而破壞之後，國事更因之以日非也。」

夫去一滿洲之專制，轉生出無數強盜之專制，其爲毒之烈，較前尤甚，於是而民愈不聊生矣。溯夫吾黨革命之初心，本以救國救種爲志，欲出斯民於水火之中，而登之衽席之上也。今乃反令之陷水益深，蹈火益熱，與革命初衷大相違背者，此固予之德薄無以化格同儕，予之能鮮不足駕馭羣衆，有以致之也。然而吾黨之士，於革命宗旨，革命方略，亦難免有信仰不篤，奉行不力之咎也。而其所以然者，非盡關乎功成利達而移心，實多以思想錯誤而懈志也。此思想之錯誤爲何？即「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之說也。此說始於傳說對武丁之言，由是數千年來，深中於中國之人心，已成牢不可破矣。故予之建設計畫，一一皆爲此說所打消也。嗚呼！此說者，予生平之最大敵也，其威力當萬倍於滿清。夫滿清之威力，不過祇能殺吾人之身耳，而不能奪吾人之志也。乃此敵之威力，則不惟能奪吾人之志，且足以迷億兆人之心也。是故當滿清之世，予之主張革命也，猶能日起有功，進行不已。惟自民國成立之日，則予之主張建設，反致半籌莫展，一敗塗地。吾三十年來精誠無間之心，幾爲之冰消瓦解；百折不回之志，幾爲之槁木死灰者，此也。可畏哉此敵，可恨哉此敵。兵法有云：「攻心爲上」。是吾黨之建國計畫，即受此心中之打擊者也。

夫國者人之積也，人者心之器也，而國事者，一人羣心理之現象也。是故政治之隆污，係乎人心之振靡。吾心信其可行，則移山填海之難，終有成功之日；吾心信其不可行，則反掌折枝之易，亦無收效之期也。心之爲用大矣哉！夫心也者，萬事之本源也；滿清之顛覆者，此心成之也；民國之建設者，此心敗之也。夫革命黨之心理，於成功之始，則被「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之說所奴，而視吾策爲空言，遂放棄建設之責任。如是，則以後之建設責任

中華民國八年 一月一日

六

，非革命黨所得而專也。迨夫民國成立之後，則建設之責任，當爲國民所共負矣。然七年以來，猶未覩建設事業之進行，而國事則日形糾紛，人民則日增痛苦。午夜思維，不勝痛心疾首。

夫民國之建設事業，實不容一刻視爲緩圖者也。國民！國民！究成何心？不能乎？不行乎？不知乎？吾知其非不能也，不行也；亦非不行也，不知也。倘能知之，則建設事業，亦不過如反掌折枝耳。回顧當年，予所耳提面命而傳授於革命黨員，而被河漢爲理想空言者，至今觀之，適爲世界潮流之需要，而亦當爲民國建設之資材也。乃擬筆之於書，名曰建國方略，以爲國民所取法焉。然尚有躊躇審顧者，則恐今日國人社會心理，猶是七年前之黨人社會心理也，依然有此「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之大敵橫梗於其中，則其以吾之計畫爲理想空言而見拒也，亦若是而已矣。故先作學說，以破此心理之大敵，而出國人之思想於迷津，庶幾吾之建國方略，或不致再被國人視爲理想空談也。夫如是，乃能萬衆一心，急起直追，以我五千年文明優秀之民族，應世界之潮流，而建設一政治最修明、人民最安樂之國家，爲民所有，爲民所治，爲民所享者也。則其成功必較革命之破壞事業爲尤速尤易也。

時民國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孫文自序於上海。」

附錄：

一、蔣中正：總理「知難行易」學說與陽明「知行合一」哲學之綜合研究（註六）

——中華民國三十九年七月三十日在陽明山莊講——

上週本團羅友倫同志送來一篇「讀訓質疑」，其內容是說我最近在本團所講的「實踐與組織」講詞裏面，關於王陽明「知行合一」學說見解與總理所著「孫文學說」的內容似有衝突，因爲我在那篇講詞裏面曾經說到「日本自從甲午以後，二十年間，經過三大對外的戰爭，每一次都獲得勝利，一躍而爲世界上頭等強國，誰都不敢輕視他、侮慢他，爲什麼日本強盛能夠這樣快呢？這就是因爲日本一般國民，都能信奉他的民族魂，就是『大和魂』武士道的精神，並且能夠實踐我國王陽明知行合一的哲學。凡是他們自己認爲必須追求的學理、知識和文化，第一步苦心孤詣以求其切實瞭解，第二步乃爲實踐履以促其徹底實現，並且能隨時隨地去做他，惟恐不及。這就是王陽明『即知即行』，毫不苟且因循或有始無終，所以他在明治維新之後，亦就拿這個『知行合一』的精神來接受西方的物

質文明，眞能迎頭趕上，乃能與列強並駕齊驅……他所以能夠得到這個地位，決不是一人一時的偶然之功，而乃是由於『卽知卽行』的立國精神，及其全國一致，力行實踐的效果。」而總理在孫文學說第五章「知行總論」裏面則謂：「若夫陽明『知行合一』之說，卽所以勉人爲善者也，推其意彼亦以爲『知之非艱，而行之惟艱』也。惟以人之上進，必當努力實行，雖難有所不畏，既知之則當行之，故勉人以爲其難，遂倡爲『知行合一』之說，曰：『卽知卽行，知而不行，是爲不知』。其勉人爲善之心，誠爲良苦。無如其說與眞理背馳，以難爲易，以易爲難，實與人性相反。是前之能行之而不著焉，習矣而不察焉，終身由之而不知其道者；今反爲此說所誤，而頓生畏難之心，而不敢行矣。此陽明之說，雖爲學者傳誦一時，而究無補於世道人心也。或曰：『日本維新之業，全得陽明學說之功，而東邦人士，咸信爲然，故推尊陽明極爲隆重。』不知日本維新之前，猶是封建時代，其俗去古未遠，朝氣尙存；忽遇外患憑陵，幕府無措，有志之士，激於義憤，於是倡尊王攘夷之說，以鼓動國人，是猶義和團之倡扶清滅洋，同一步調也。所異者，則時勢有幸有不幸耳。及其攘夷不就，則轉而師夷，而維新之業，乃全得師夷之功。是日本之維新，皆成於行之而不知其道者，與陽明『知行合一』之說，實風馬牛之不相及也。倘『知行合一』之說，果有功於日本之維新，卽亦必能救中國之積弱，何以中國學者同是尊重陽明，而效果異趣也。此由於中國習俗，去古已遠，暮氣太深，顧慮之念，畏難之心，較新進文明之人爲尤甚。故日本之維新，不求知而便行。中國之變法，則非先知而不肯行，及其既知也，而猶畏難而不敢行。蓋誤於以行之較知之爲尤難故也。夫維新變法，國之大事也，多有不能前知者，必待行之成之後乃能知之也，是故日本之維新，多賴冒險精神，不先求知而行之；及其成功也，乃名之曰維新而已。中國之變法，必先求知而後行，而知永不能得，則行永無其期也，由是觀之，陽明『知行合一』之說，不過不能阻朝氣方興之日本耳，未嘗有以助之也。而施之暮氣既深之中國，則適足以害之矣。夫『知行合一』之說，若於科學既發明之世，指一時代一事業而言，則甚爲適當；然陽明乃合知行於一人之身，則殊不通於今日矣。以科學愈明，則一人之知行相去逾遠，不獨知者不必自行，行者不必自知；卽同爲一知一行，而以經濟學分工專職之理施之，亦有分知分行者也。然則陽明『知行合一』之說，不合於實踐之科學也。」羅同志提出這一個疑問，非常重要，你們大家都應該特別注意，所以我要趁今天紀念週的機會明白的闡述詳復。

我在未答復這個問題之前，首先要說明我自己研究王陽明學說的經過。當我早年留學日本的時候，不論在火車上電車上或在輪渡上，凡是在旅行的時候，總看到許多日本人都在閱讀王陽明傳習錄，且有很多人讀了之後，就閉目靜坐，似乎是在聚精會神，思索這個哲學的精義；特別是他陸海軍官，對於陽明哲學，更是手不釋卷的在那裏拳拳服膺。後來到書坊去買書，發現關於王陽明哲學一類的書籍很多，有些還是我們國內所見不到的，我於是將陽明哲學有關的各種書籍，盡我所有的財力都買了來，不斷的閱讀研究，到了後來對於這個哲學，真是有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一種心領神馳的仰慕，乃知日本以蕞爾小國，竟能強大至此，實得力於陽明「致良知」「即知即行」哲學的結果。我從那時候起就重視王陽明的學說，並且認為我們要革命、要救國，就必須奉行陽明學說，即知即行、踐履篤實，埋頭苦幹，纔能使國家強盛，民族復興。回國以後，仍然繼續不斷的研究陽明哲學。到了民國八年，總理所著的「孫文學說」在上海出版，在這本書裏面，總理對於陽明「知行合一」的理論痛加抨擊，認為與現代的科學精神不合，與日本維新的成功無關。我當時適在福建軍中，看了頗為驚異，因為我知道總理提倡「知難行易」的學說，其目的在於鼓勵實行；而陽明的「知行合一」學說，其主旨也是在於提倡實行。兩者並無重大的差異，為什麼總理抨擊王氏學說，如此厲害呢？當時以為將來革命成功，總有機會與總理來研討這個問題。但是自從民國八年以後，就很少與總理有討論學術的機會。後來總理逝世，對於這個問題始終懷念在心，沒有得到切實的解決。直到民國二十年九一八事變以後，我認為要抵抗日本帝國主義，先要抵抗日本武士道的精神，而武士道的精神，乃是以王陽明「知行合一」的哲學為基礎。於是我再度研究總理學說與王陽明學說的異同。當時我和黨內許多同志研究，並與陳布雷先生往復討論，大家都認為總理雖然抨擊陽明的學說，但我們體驗總理注重實行的精神，與陽明學說的本質在行的意義並無出入。我於是決定將我的心得公開闡述出來，說明總理學說與陽明學說歸結於重在實行之一點，以補充總理的學說，並向全體師生強調力行實踐的精神，來抵抗日本的武士道。所以我在民國二十一年五月所講的「自述研究革命哲學經過的階段」一篇講詞，有下面一段話：

王陽明「致良知」與「知行合一」的哲學，同我們總理所講的「知難行易」的學說是不是有出入呢？這是在講「致良知」之先，應該要深切了解的，總理發明「知難行易」的原理，完全是要我們注重「行」字。因為